永民〔2024〕46号

# 重庆市永川区民政局

# 关于开展2024年度社会组织公益

# 创投活动的通知

# 各镇（街）民政和社会事务办公室，各社会组织：

为进一步激发社会组织活力，有效动员、支持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治理和公共服务，精准对接城乡居民需求，培育具有永川特色的公益服务品牌和模式，探索社区、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社区志愿者、社区慈善资源“五社联动”新路径，现决定开展

2024年度社会组织公益创投活动。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五社联动 聚益棠城

二、活动时间

2024年6月—2024年8月

三、申报主体及条件

（一）申报主体

1.在民政部门依法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社会组织。

2.在永川区各镇（街道）备案的社区社会组织。

（二）申报条件

1.社会组织：

①申报组织、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近两年内无违法行为，或两年内无活动异常和严重违法失信记录；

②按照规定参加年度检查且近两年年度检查结论为合格（新成立社会组织不作此项要求）；

③有固定的办公场所，有满足项目活动开展需要的场地；

④具备专门团队负责项目运作，且有2名以上专职工作人员。

2.社区社会组织：

①申报主体及组织负责人无违法违规记录，社会信誉良好，具有健全的队伍，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

②申报主体具有独立的实施活动场地；

③与辖区村（社区）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

（三）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所申报项目不予支持：

1.政府及其他部门针对同样受助人群已经提供了相同服务或

安排了专项资金的，公益创投不再重复支持；

2.不支持与国家法律法规相悖的项目和活动。

四、申报要求

1.申报公益创投活动的服务项目，活动实施地点应在永川区范围内。

2.项目实施周期一般不超过12个月（特殊领域项目除外，具体以协议为准）。

3.每家（社区）社会组织最多可以申报2个项目，同时申报的项目不能重复获得资助。每个申报项目的资助资金额度为1-5万元，项目成功立项后，主办方可根据实际情况予以适当调整。

五、项目范围

公益创投项目应重点围绕“扶老、助残、救孤、济困”等领域开展，应符合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范围，并确保全部用于项目运作所需。主要包括以下类别：

**1.为老服务项目。**包括：为老年人提供助残、助洁、助浴、助行、助医、助急等日间照料和居家养老服务；独居和失独家庭的结对关爱、心理关怀；老年人的健康干预和健康促进；老年人的维权和文化活动，以及其他满足社区老年人的实际需要和提升生活质量的服务。

**2.助残服务项目。**包括：残障人士的康复；技能培训和就业；社会融入；残障人士家庭支持；残障人士文化娱乐团队建设等服务。

**3.儿童青少年服务项目。**包括：留守儿童帮扶；孤残儿童的照料；社区青少年帮教；外来务工子弟的助学帮困及城市融入等服务。

**4.救助帮困项目。**包括：流浪乞讨人员慈善救助；支出性贫困家庭的救助帮困；为生活困难的居民家庭提供综合帮扶和志愿服务等。

**5.社区治理项目。**包括：社区自治服务、社区基金服务、社区营造服务、社区楼组服务、社区睦邻服务、社区环境服务、社

区工作者能力提升服务等其他致力于社区民主参与、创新社区治理的服务。

**6.乡村著名行动项目。**包括：结合当地地名文化资源特征打造乡村地名馆、设置乡村地名标志、助力采集乡村地名及兴趣点上图、地名文化宣传等服务。

**7.其他公益服务项目。**包括：优抚对象服务、临终关怀服务、殡葬服务、流动人口服务以及其他有利于弘扬社工精神和志愿者精神、有利于维护社区稳定与社会和谐的与民政部门职能相关的服务。

六、实施步骤

本次公益创投活动由永川区民政局主办，实施步骤分为四个阶段：

（一）第一阶段：项目征集2024年6月至7月

1.发布公告。主办、承办及协办各方通过网站、媒体和社区动员等形式，向社会发布公告，征集社会组织公益创投项目。

2.汇总材料。

3.项目初审。承办方将公益创投项目申报材料汇总后，对公益创投项目内容和申请资质等情况进行初审。

（二）第二阶段：项目评审2024年8月

1.组成评审委员会。区民政局组织有关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评审委员会的组成包括：社会工作领域的学者、从事社会工作服务的实务专家、民政等相关政府职能部门的人员等。

2.组织评审。评审分项目书评审及现场汇报+答辩两部分组成，评审委员会对经初审符合要求的项目按照评审标准进行评审打分，根据评分结果最终确定入围项目及资助金额。

3.社会公示。区民政局将评审结果在微信公众号上向社会公示，公示期为7个工作日。

（三）第三阶段：项目实施（2024年9月—2025年8月）

1.公示期结束后，入围本届公益创投活动的项目，按照原定计划组织开展项目实施。

2.区民政局与获选项目主办组织签订项目资助协议。

3.项目执行过程中，获选项目执行组织每月末，需按照主办方的要求提交本月实施情况、下月实施计划及项目其他相关材料，并按照要求提交项目中

（四）第四阶段：监督评估（2025年9月—2025年10月）

1.区民政局将对资助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专项监督检查。对违反使用规定的，要立即进行整改。情节严重的，缓拨、停拨资助资金。情节特别严重的，追缴已拨资金，并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获选项目主办组织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应主动接受财政审计和民政等部门的检查，积极提供相关的资料。在申请资助、接受核查时，必须提供真实、有效、完备的数据、资料和凭证，如有弄虚作假、骗取资助的行为，一经查实，取消其被资助资格；对已经拨付的资助金予以追缴。

3.获选项目主办组织遇到不可抗力因素，不能继续履行项目实施责任，应当及时向承办方反馈。区民政局根据情况酌情处置。未经主办方同意，不得擅自向其他组织转让服务项目。

七、项目评选指标

本次公益创投项目评选标准主要包括以下几点：

（一）广泛性。项目所涉及的社会需求具有广泛性，在项目实施区域乃至全区范围内有一定比例的人群遇到相同的社会问题。

（二）迫切性。项目所解决的问题具有明显的迫切性，现行社会福利服务体系尚未开展足够的专门服务以满足此部分需求，亟需公益服务项目的介入。

（三）公益性。项目服务指向明确，受益群体精准，公益色彩突出，实施后有助于提升社区服务和社区发展水平，有助于优化社会治理格局。

（四）创新性。项目实施理念、运作模式、参与方式具有明

显的创新性。政府已经针对相应人群提供了相同服务或已通过其它渠道获得了足够资金支持的项目不得参与创投。

（五）科学性。项目策划符合政府相关政策导向，经费预算

精准，进度安排合理，评估标准科学，落地性、可持续性和可复制性较强。

（六）专业性。项目实施团队的主要负责人和核心成员拥有与项目相关的专业技能和工作经验。项目执行团队人员配置得力、分工合理且普遍具有较高的专业性。

八、申报方式及申报材料

（一）申报方式

填写《永川区（社区）社会组织公益创投项目申报书》及《无违法或失信行为承诺书》，将申报材料电子档于2024年7月29日前发送至电子邮箱124572112@qq.com，纸质件加盖鲜章报送至永川区民政局415办公室，逾期不再受理。

（二）申报材料

1.《永川区（社区）社会组织公益创投项目申报书》；

2.《无违法或失信行为承诺书》；

3.社会组织法人登记证书副本复印件；

4.其他证明符合创投资格条件、项目要求的材料等。

以上材料一式贰份。

九、经费安排

获选项目资助资金根据项目周期和评估结果分期直接拨付至获选项目实施组织：资助资金分两次拨付，签署项目资助协议后拨付项目总金额的70%，通过结项评估后，拨付剩余的30%。

项目补助经费支出应合理合规，严格按照《支持社会工作服务市级财政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渝财社〔2017〕56号）、《重庆市民政事业发展资金使用管理实施办法》（渝民发〔2019〕5号）及《永川区社会工作服务项目管理办法（试行）》要求执行，确保社会工作专项资金的安全和正确使用。

公益创投资金若有结余的，由使用单位循原划拨渠道缴回区财政国库。

十、工作要求

各（社区）社会组织应积极参与本次活动，根据各自的宗旨和业务范围，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公益活动。坚持从实际出发，紧扣活动主题，积极整合社会资源，通过开展公益活动体现组织的自身价值，提高自身建设水平。

未尽事宜，请与永川区民政局社会事务科联系。

联 系 人：徐成、罗英

联系电话：023-49585189

电子邮箱：124572112@qq.com

联系地址：永川区汇龙大道568号（区民政局415室）

附件：1.永川区（社区）社会组织公益创投项目申报书

2.无违法或失信行为承诺书

DBSTEP_MARK
FILENAME=-2828278202355527731.doc
MARKNAME=重庆市永川区民政局
USERNAME=区民政局
DATETIME=2024-6-25 14:56:55
MARKGUID={38F71E8F-CF46-44D7-A495-50911B738ED6}（此页无正文）

重庆市永川区民政局

2024年6月25日

附件1：



**永川区（社区）社会组织公益创投项目**

**申报书**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

填表日期：

填 表 说 明

一、本申报书为项目实施的唯一依据，申报单位必须保证其真实性和严肃性。项目一经立项，本申报书即为项目协议书组成部分。

二、社区社会组织根据实际情况填写申报书“基本情况”版块，涉及无法填写的内容可留白。

三、申报书各项内容按照说明填写，为保证统一规范，请勿对格式进行修改，用方正仿宋 GBK 小四字体，行间距为20磅，填写内容原则不超过要求字数。

四、申报书首页的“项目类别”为《实施方案》中的“项目申报范围”其中一项。

五、项目申报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一式贰份，报送至永川区民政局社会事务科，电子版项目申报书同步报送。

六、本申报书由永川区民政局负责解释。

七、通讯地址：永川区汇龙大道568号（永川区民政局415办公室）。

联 系 人：徐成、罗英

联系电话：023-49585189

电子邮箱：124572112@qq.com

一、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 |
| 申报单位 |  | | | | | |
|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  | | | 登记管理机关 | |  |
| 成立时间 |  | | | 全职工作人数 | |  |
| 通讯地址 |  | | | | | |
| 2023年度检查  （报告）结论 | □合格 □ 基本合格 □不合格 □未参加 | | | | | |
| 参加评估情况 | （ ）年参加评估，结果为（ ） □未参加 | | | | | |
| 2020年以来  获得荣誉情况 | 获得时间 | | 荣誉名称 | | 授予单位 | |
|  | |  | |  | |
|  | |  | |  | |
| 户名 |  | | | | | |
| 开户账号 |  | | | | | |
| 开户行 |  | | | | | |
| 申请金额（元） |  | | | | | |
| 单位负责人信息 | 姓名 |  | | | | |
| 职务 |  | | | | |
| 电话 | （办公/手机） | | | | |
| 项目负责人信息 | 姓名 |  | | | | |
| 电话 | （办公/手机） | | | | |
| 申报单位承诺 | 我单位保证所有项目申报材料真实、合法、有效，已制定项目实施计划、方案，确保项目如期完成。将按相关规定和活动要求，接受项目监管、审计和评估，并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申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二、项目基本信息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服务对象 |  |
| 服务对象  人数及人次 |  |
| 项目实施地点 |  |
| 项目总预算 （单位：元） |  |
| 项目  概述 | （简要地概述项目目标群体及所回应的问题，分析问题不介入的消极后果及急迫程度，说明项目中问题解决的办法及所持的理念，预期所达到的成效及带来的社会影响。） |

三、项目详细信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项目背景 | | | | | | |
| 项目  需求  分析 | | | （对项目所针对的社会问题和服务对象进行界定与分析，分析问题的成因及带来的消极后果，需求分析要聚焦服务群体呈现的问题，而非大而化之国家、社会层服务群体所存在的问题，需求分析的描述不仅要注重文字的描述，还需要有必要的数据分析作为辅助。需求要有条理性，要突出项目中所回应的重点需求。另附《需求调研报告》） | | | |
| 2、项目方案 | | | | | | |
| 项目  目标 | | | （总目标是通过项目实施后项目需求回应或问题解决后所呈现的状态，项目结束后所达到的总体成效。具体目标则是根据总目标分解出来的，具体的、量化的、可操作的、与服务对象相关的服务产出性指标。）  总目标 ： | | | |
| 具体目标1 | |  | |
| 具体目标2 | |  | |
| （可增减） | |  | |
| 项目  进度  安排 | | | （根据项目的需求分析及目标来设计项目内容，项目进度安排包括：服务的任务、服务的方法、指标量、服务对象、服务人数、服务的时间、服务的地点等。项目进度安排要体现项目的思路，项目的阶段性，项目的整体性，服务推进的递进性等。） | | | |
| 风险  分析  及  应对  策略 | | | （风险分析指的是对实施本项目出现风险的可能性及带来的影响力进行分析，风险管理贯彻于项目的启动、策划和实施，通过对项目的风险进行评估，制定出相应的应对策略。） | | |
| 宣传  计划 | | | （请简述项目宣传方式或渠道，如何扩大项目的影响力。） | | |

四、项目预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资金来源 | | | | | | |
| 申报公益创投资金 |  | | | | | |
| 自筹配套资金 |  | | | | | |
| 合计 |  | | | | | |
| 2.资金预算支出明细（以项目方案为主线编制预算） | | | | | | |
| 类别 | 明细 | 单价  （元） | 数量 | 单位 | 总价  （元） | 备注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五、项目管理团队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年龄 |  |
| 机构职务 |  | 职称 |  | 学历 |  |
| 移动电话 |  | 资格证书 |  | | |
|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 | | | | |
|  | | | | | |
| 项目负责人职责：  1.负责统筹、策划、组织项目服务的开展实施；  2.负责项目内部和外部的联络工作，积极与公益创投活动运营方沟通交流，按时递交月度工作报告；  3.带领团队积极参与公益创投活动运营方组织的培训、督导等活动；  4.负责志愿者日常管理、组织志愿者培训等工作。 | | | | | |

承担本项目工作人员表（不含志愿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全职/兼职 | 项目岗位 | 项目分工 | 职业资格  证书 | 相关工作  经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承担本项目工作人员表》中列出的“相关资格证书”, 如助理社会工作者师、社会工作者师资格证，律师、会计等职业资格证等，均须提供相应的证书复印件；

（2）《项目负责人简历表》所指人员与本申报书第一项“基本情况”中“项目负责人” 一致；《承担本项目工作人员表》中所列人员须为申报单位全职或兼职人员。

六、申报单位详细信息

|  |  |
| --- | --- |
| 机构  基本  情况 | （成立时间、注册地、资产；组织架构图，包括理事会、核心领导层、机构总人数、持证社会工作者人数；业务范围、主要资金来源等。） |
| 组织  宗旨 | （愿景、使命、目标、口号） |

|  |  |
| --- | --- |
| 专业  优势 | （人员优势、资源整合优势等。） |
| 项目  运作  经验 | （项目名称、起止时间、资助方、资助总额（元）、运营效果等。） |

附件2：

无违法或失信行为承诺书

永川区民政局：

本组织在参加永川区2024年度社会组织公益创投项目申报前两年内（申报之日往前推算），在日常运营活动中无违法或失信记录。如本声明失实，本组织自愿承担被取消参与资格等责任。

特此承诺。

承诺组织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重庆市永川区民政局办公室 2024年6月25日印发